

化学学院政府采购 初步验收合格报告

化学学院真空蒸镀手套箱一体机采购项目，金额：275.9万元，
于2021年5月25日与中标方签订了设备购置合同，主要设备名称为：
手套箱、有机-金属真空热蒸镀系统等。

2021年7月8日所有设备陆续到货，设备包装完好，由供货商和我方相关人员在场，开箱对设备进行了初步验收，所有设备完好无损，设备名称、型号规格、数量、产地、文本资料核对无误，供货日期是按照合同约定执行，没有出现延期情况，双方人员签订了货物交接清单（双方签字）等交接手续。

2021年9月4日，由厂方技术人员进行了安装调试，调试合格后双方人员对设备进行了功能验证和性能测试。经过测试，安装设备运行正常。经过1周的测试，功能要求和性能指标达到了合同要求，我院组织了张懿强、李鹏伟、张浙沂三位技术人员和供货商进行了初步验收，验收情况合格。

验收人员（三位技术人员签字）：

张懿强、李鹏伟、张浙沂

主管领导、单位监督及采购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李朝晖、王振伍、张懿强

单位名称：化学学院（盖章）

日期：

2021.9.3



疫情期间采购项目验收工作的说明

国有资产管理处：

我单位采购项目：化学学院真空蒸镀手套箱一体机采购项目，合同金额：人民币贰佰柒拾伍万玖仟元整（¥2759000.00）已初步验收完毕，根据国资处 2020 年 4 月 27 日发布的关于做好疫情期间采购项目验收工作的通知已经审阅，以下资料已经准备齐全。

- 1、提供手续齐全的整套项目材料；
- 2、根据项目验收参加人数准备满足防疫要求的材料审阅场地，确定验收路线，做好消毒、通风和防护工作；
- 3、出具项目承办单位参加验收人员的身份及其 14 天内的健康状况和行动轨迹证明；
- 4、办理项目承办单位验收人员进入郑州大学校园的有关手续。
- 5、货物和服务、工程的验收材料分别向国有资产管理处和招投标办公室报送。

单位名称：（盖章）

日期：2021.9.15



政府采购合同验收申请

国有资产管理处:

我单位通过政府采购（合同编号：豫财招标采购-2021-117）
一批实验室/教学设备，该批设备的基本情况如下：

项目名称：郑州大学化学学院真空蒸镀手套箱一体机采购项目

资金来源：大学科研经费

合同金额：人民币贰佰柒拾伍万玖仟元整，¥：2759000.00 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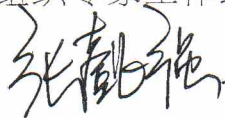
中标商：河南莱帕克物联装备技术有限公司

主要设备：手套箱、有机-金属真空热蒸镀系统、高真空蒸镀系统

安放地点：郑州大学南校区教学 11 号楼 121 室

合同中涉及的设备已按规定日期全部安装到位，设备的名称、数量、规格型号、产地、备品备件、文本资料等已经由实验室管理人员验收核对无误，并办理了相关交接手续。该批设备经过 2 周 时间的试运行，各项性能指标达到合同要求。我单位组织 4 位（不少于 3 人）技术工程人员进行了初步验收，出具了初步验收合格报告（报告附后）。根据合同要求，我单位人员已经通过培训，可以对购置设备独立操作。现申请国有资产管理处组织专家工作组进行验收。

联系人：张懿强



联系电话：18039668666

单位名称：



日期：

2021.8.13